

2021 年兰州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

职业英语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职业英语技能

英文名称：Vocational English Skills

赛项组别：中职组

赛项归属：财经商贸类

二、竞赛目的

本次“职业英语技能竞赛”的宗旨是：以赛促学、以赛促教。旨在进一步提高本市职业学校师生职业英语技能水平，为我市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创建一个学习交流、开拓视野、展示才华的平台，推动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模式和人才培养方式的转变，展示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改革成果。同时为 2021 年甘肃省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做好选手选拔工作。

三、竞赛内容

本赛项分为职业英语能力测试、职业英语口语测试两个环节。具体比赛内容、要求及时限如下：

1. 职业英语能力测试。

职业英语能力测试持续时间为 60 分钟，成绩满分 100 分，含听力（50 分）、阅读（30 分）、写作（20 分）三部分内容。参赛选手须自备中性笔等考试用品，报到后进行抽签，选手按抽签座位号就坐。

每支参赛队 2 名选手卷面成绩相加后的总分排名在前 75% 的团队有资格参加职业英语口语决赛环节。

2. 职业英语口语测试

选手以 2 人团队为单位参加此环节竞赛。要求选手再次抽签并按抽签顺序候考。赛题保密，选手上场前 20 分钟抽取题目，20 分钟准备后，选手按要求完成任务，一名选手在 2-3 分钟内用英语陈述任务完成情况，另一名选手在两分钟内与评委进行互动问答。本环节满分 100 分。

四、竞赛方式

（一）参赛条件

兰州市区县属中等职业学校和在兰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二、三年级的在籍在校学生，年龄不超过 21 周岁。参赛专业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参赛选手只能参加一个赛项。已获得省赛一、二、三等奖的选手不得参加本次竞赛。

（二）竞赛队伍组成

2021 年兰州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职业英语技能赛项分为服务类和其他类两个组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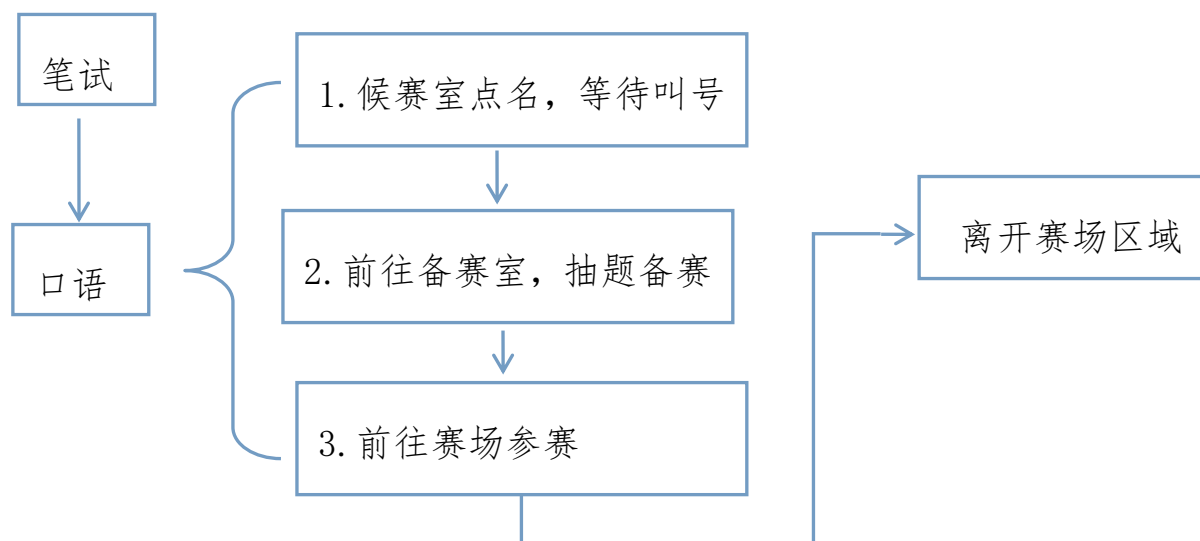
职业英语技能服务类：包括交通运输类航空服务专业；信息技术类客户信息服务专业；医药卫生类护理专业；休闲保健类；财经商贸类；旅游服务类；文化艺术类；体育与健身类；教育类；司法服务类；公共管理与服务类

职业英语技能其他类：包括交通运输类除航空服务外所有专业；信息技术类除客户信息服务外所有专业；医药卫生类除护理外所有专业；农林牧渔类；资源环境类；能源与新能源类；土木水利类；加工制造类；石油化工类；轻纺食品类。

选手 2 人一队根据专业申报组别。每校选手不超过 6 队；每队 2 名选手，不得跨校组队；每队不超过 2 名指导教师。

五、竞赛流程

表 1：职业英语技能比赛流程图



比赛日期：（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比赛时间安排：

表 2 竞赛日程及内容

时间		内容	地点
第一天 早上	9:00~9:30	赛前说明及笔试抽签	赛场
	9:40~10:40	笔试	
第一天 下午	待定	进入口语决赛的队伍抽签	赛场
	待定	口语比赛	
第二天	9:00 开始	口语比赛	赛场
第三天	9:30	公布比赛结果	待定

六、口语决赛评委评分和计分

（一）评分原则

比赛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考查参赛选手的综合语言应用能力及其基本职业素养。

（二）评分方法与标准

1. 口语比赛依评委总分的均值为选手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2. 口语比赛中，为了保证打分的公平性,前三位选手比赛结束后，将由评委评议后统一为他们打分。成绩在所有比赛结束后由评委计算统计并公布。

	项目	要求	分值
口 语 测 试	内容陈述	紧扣主题、观点明确、条理清晰、内容生动	20
	语言表达	发音清晰，音调、音高合适，语调抑扬顿挫；脱稿，语言流畅	20
	表现力	自信，感情得当；注意手势，眼神，身势语言	10
	现场问答	能够理解问题，并合理回应。	30
	分工协作	两人分工协作，配合默契。	10
	综合印象	评委根据演讲选手的临场表现作出整体评价。	10
总 分			100

（三）违规扣分

1. 参赛选手不得穿校服、带校牌、徽，在比赛过程中不得透露或暗示所在学校名称和选手个人信息，违者扣 20 分。

2. 候赛室选手不能带手机等电子设备进入，可以拿纸笔准备，但比赛过程中选手不能把准备好的纸带入赛场，看着纸读。违者扣 20 分。

七、奖项设定

本赛项设团体一、二、三等奖，不设优秀奖。以赛项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5%、25%、35%（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获一等奖参赛队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八、赛场预案

按照大赛组委会相关制度执行。

1. 赛场配备技术人员，当设备等出现问题时，技术人员可第一时间提供专

业技术支持。

2. 竞赛现场配置安全通道，当出现火情或其他灾害情况，工作人员应立即向保卫组汇报，保卫组接报后要火速到达现场并配合消防队员和公安干警，指挥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并及时处置现场状况。

3.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执委会决定。事后执委会应向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九、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赛项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等人员的人身安全。

1. 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2. 承办单位必须制定管理方案、人员疏导方案和应急预案。

十、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各参赛队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 各参赛队须对参赛选手、指导教师、领队进行安全管理和维稳教育，在比赛期间需保持通信畅通。

3. 对申诉的仲裁结果，领队和指导教师应带头服从和执行，还应说服参赛选手服从和执行。凡恶意申诉，一经查实，组委会将追查相关人员责任。

4. 领队负责做好本参赛队比赛期间的管理与组织工作。

5. 执行大赛各项规定。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在比赛前和比赛期间不允许私自接触评委，不得以任何形式影响评委的评判。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指导教师经报名、审核后确定，一经确定不得更换，如需更换，须由各地区代表队行政部门出具书面说明并按相关规定接受审核。

2. 各代表队指导教师要坚决执行比赛的各项规定，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准备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比赛正常进行。

3. 对申诉的仲裁结果，指导教师应带头服从和执行，还应说服选手服从和执行。

4. 指导教师应认真研究和掌握本赛项比赛的规则和赛场要求，对参赛选手做好安全和纪律教育。

5. 根据国家疫情防控要求，为避免人群聚集，比赛原则上禁止现场观摩。

6. 指导教师不得以任何方式对选手进行指导和提示。

7. 自觉执行各项规定，竞赛期间不得私自接触评委。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竞赛规则和竞赛纪律，服从裁判员和竞赛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安排，自觉维护赛场秩序，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以弃权处理。

2. 参赛选手须文明竞赛，接受工作人员的监督和警示。

3. 参赛选手须必须佩戴参赛证，出示身份证。笔试时选手按抽签序号进入赛位，因考听力，迟到 5 分钟后不得入场。口语比赛时严格按时间要求进入候赛场地，核对身份。迟到十五分钟者，视为弃权。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擅自离开候赛室，以免错过自己的号。到号不在者，视为弃权。

4. 备赛期间，参赛选手必须在指定地点备赛。不得将任何电子通讯工具和翻译工具带入候赛室。可带纸笔，但仅供在备赛室整理思路，不得将其带入赛场，否则视为违纪。

5. 参赛选手上场时请先告知评委老师“我们是__号选手，抽到的是__号题”，再开始内容陈述。

6. 比赛结束后，选手按要求将试题交还给门口工作人员，离开赛场区域。

7. 选手在门口等待入场时，指导老师不得以任何形式对选手进行提示。

8. 参赛选手经体温检测异常的，按比赛当地防疫要求的规定处理。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工作人员必须服从统一领导，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及时间安排，严守工作岗位，不得无故离岗。

2. 工作人员必须着装整齐，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应证件，精神饱满、热情服务。

3. 熟悉赛项指南，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遇突发事件，按照安全工作预案，组织指挥人员疏散，确保人员安全。

十一、申诉与仲裁

（一）参赛队对不符合比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可提出申诉。

（二）申诉应在比赛结束后2小时内提出，超时不予受理。申诉时，应按照规定程序由参赛队领队向相应赛项仲裁工作组递交书面申诉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到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充分、

实事求是的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不予受理。申诉报告须有申诉的参赛选手、领队签名。

赛项仲裁组在接到申诉后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